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在珠三角主要城市核心商圈开展河南文旅宣传项目		
	项目金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凤凰都市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　名	刘文青	手机号码	13598009118
	职　称	高级		
	工作单位	河南日报社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宣传项目拟取点位为广州天河路万菱汇广场、珠江新城北；深圳福田CBD从横观窗湾区心，但这些取点位的户外屏均由凤凰卫视旗下全国规模最大的户外LED媒体运营商凤凰都市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家经营，具有其他企业不具备的不可替代性、唯一性。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可采用单一来源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			
专业人员签字	刘文青		日期 2026 年 11 月 24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正楷手工填写。